

当前位置: [首页](#) > [政策文件](#) > [正文](#)

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

时间: 2024年03月20日

字体: 大 中 小

分享到:

(一) 男子组

项目	标准	
	30岁(含)以下	31岁(含)以上
10米×4往返跑	≤13"1	≤13"4
1000米跑	≤4'25"	≤4'35"
纵跳摸高	≥265厘米	

(二) 女子组

项目	标准	
	30岁(含)以下	31岁(含)以上
10米×4往返跑	≤14"1	≤14"4
800米跑	≤4'20"	≤4'30"
纵跳摸高	≥230厘米	

备注: 综合管理、执法勤务职位测查全部3个项目, 警务技术职位免于测查1000米(男)/800米(女)跑项目; 对专业人才紧缺难以形成竞争的特殊职位, 经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同意, 可以适当放宽体能测评有关项目标准或者免于测查体能测评项目; 凡应测项目中任意一项不达标的, 即为体能测评不合格。年龄计算时间截止到参加体能测评当月。

打印

关闭

相关链接

[中国政府网](#) [中国长安网](#) [最高人民法院](#) [最高人民检察院](#) [国家移民管理局](#) [国务院部门网站](#) [地方公安机关网站](#)

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版权所有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地址：北京市东长安街14号 邮编：100741
京ICP备05070602号  京公网安备11010102000001号 网站标识码：bm09000013



[无障碍](#) [手机版](#) [网站地图](#)